##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 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 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 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 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所作决议合法 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上述两项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及当前市场环境等因素进行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对外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2023-048)。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9日